

苗栗縣 108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苗栗縣興隆國小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自評分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7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5分)	17	16	108年9月4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5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5分)	20	18	1、本校依據校園安全檢核事項於9月2日完成檢視各項設備。 2、本校業已9月12日完成避難地圖公告。 3、本校並係透過即時監控系統發布即攜帶式擴音喇叭及哨音發布警報。 4、本校定期於9月2日完成檢視各項設備並完成紀錄。		

三	<p>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p>	<p>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3分)</p>	13	12	<p>1. 本校已於9月11日完成教職員工避難演練研習。  2. 本校已於9月11日完成各班級示範演練。  3. 本校已於9月19日進行教職員工防災避難訓練研習。</p>
四	<p>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公告與宣導工作</p>	<p>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5分)  2. 是否有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及參考利用。(5分)</p>	10	9	<p>1. 本校已於9月2日於校務公佈欄宣導參考程序及注意事項。  2. 本校已於9月11、20日各班級運用綜合課程進行防災教育課程。</p>
五	<p>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p>	<p>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分)</p>	10	9	<p>1. 本校已於9月11日進行第一次預演活動並檢討。</p>
六	<p>正式演練成效</p>	<p>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7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4分)  3.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p>	30	26	<p>1、本校災害避難演練流程順暢、學生就地避難動作仍可加強。  2、整體演練能有效讓學生及教職員工清楚防災避難流程及其要領，整體成效良好。  3、本校因為於偏鄉地</p>

		<p>5. 是否與各縣市政府合作，作為示範演練學校?(3分)</p> <p>6.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6-8張)上傳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及苗栗縣防災教育網(6分)</p>		<p>區演練當日家長或社區參與度不高，但本鄉之樂齡中心學員必定參與演練事宜。</p> <p>4. 本校不是示範演練學校。</p> <p>5. 依規定期限內上傳成果至(抗)震網。</p>		
<p>100 分</p>			<p>90</p>		<p>總得分：</p> <p>評核委員簽名：</p>	

註：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

承辦人：

黃國展  
主任

主任：

黃國展  
主任

校長：

李芳茹  
校長